
民國叢書

第二編

· 73 ·

歷史·地理類

中國古代史

中國古史的傳說時

夏曾佑著

徐炳昶著

上海書店

徐炳昶著

中國古史的傳說時代

本書據中國文化服務社1946年版影印

編輯大意及例言

一． 是書凡七章：論信古乃通論性質，自應列於首章。我國古代民族三集團攷爲全書的中心，必須此問題明而後他問題才有明白的希望，故列在二。第三，第四兩章乃依時代排列。實則竺可楨先生的文章應列在前，然因此文發表已久，故僅敢請得竺先生的允許，作爲此書的附錄。但讀者可先讀之。第五章徐偃王的問題已經超出傳說時代的範圍，但因其爲三集團問題的餘波，所以也收在書裏面。第六，第七兩章所研究的問題，按時代似應排在前面，但因問題的出現僅在戰國或以後，所以列在最後。

二． 寫出先後頗與章次不同。每篇寫完常記年月日于後。此後雖小有修改，但多無關弘旨。亦間有因寫作的次序而詳略與真正應有的次序不甚合者，如無大不便，也並沒有修改。因特將寫作的年月日留於篇末以備參考。

三． 我開始寫的時候所有的意思，後來變更稍關重要者，僅有祝融一問題。開始我覺得他屬於南方集團，不成問題，就是對於高陽苗裔一事，甚費躊躇。此後研究到祝融八姓的

地域，才感覺到他們的地域多偏北方，說他們由南遷北似甚遠情理。最後才注意到「苗民弗庸靈」句「靈」字的解釋，才悟到祝融八姓與苗蠻集團的真正關係，如第二章第七節所言。自信此說對於各方面的古代傳說皆無鑿柄，或不致有大錯誤。

四· 凡引用的人以稱名爲原則，但亦以最通行者爲準。比方說：孔丘墨翟未必如孔子墨子聲入心通的容易，周昌周發比周文周武不惟相差更遠，恐怕還要引起誤會，所以一定舍前者，用後者。至於對古人不用先生，對今人則用先生，乃用西人成例。西人此意乃謂古人名已顯著，無區分性別的必要；今人則須區別。我覺得他們的辦法不錯，就加以採用，非予加否妄有軒輊。

敘言

我個人自從很幼年的時候，就對於歷史上的事實發生很濃厚的興趣。現在回想起來：我在十一二歲時就抱着兩部首尾不很完全的通鑑綱目和續綱目，廢寢忘食地閱讀，就覺得非常地可笑。但就此一點也可以證明我對於歷史的興趣，發生得相當地早。此後遇着歷史一類的書總是很高興地閱讀。當十五六歲的時候，積的知識也頗有一些，就亂七八糟的胡發議論。這時候，正當前清光緒庚子辛丑以後，國家取士初變八股爲策論，我因爲對史事略有所知，雖說年幼信筆塗抹，却也尙不後人；自己已經頗滿足，以爲很了不起了。不久因爲預備科舉，就偶然買到坊間印行的王船山讀通鑑論及宋論。開始閱讀的時候，僅感覺到他篇篇的議論全同我原有的意見不相同。起初不過以爲他老先生好作翻案文章而已。及至常看並加思想以後，才知道他並不是好作翻案，他的思想比我們尋常人的思想實在深遠的多；我們想再翻他的案也非常地不容易。這才開始感覺到對於古人非在讀破萬卷並加深思以後，實在不應該粗心浮氣，亂發議論！民國成立以後，我又到法國留學。當民國四年，我才讀到法儒 Langlois

和 Seignobos 合著的史業導言 (Introduction à l'étude historique) 及其他歷史方法論的書，才曉得對於史料必須要用種種的方法，慎重批評和處理才可以達到科學的歷史 (L'histoire scientifique) 的目的。在此以前，我覺得我對於歷史的事實知道的頗多；自此以後，我才感覺到毫無所知！因為這些全未經批評的史實，尙未足以言歷史知識也。我今日對於各家的歷史，歷史方法及歷史思想的著作雖然也讀過一些，但是對於我個人影響之大，再沒有超過于讀通鑑論，宋史，史業導言以上者，所以在這裏附帶着說一說。

民國十年後，任教北京大學，當日我國的新史界受歐西科學的影響，對古史材料重新估價的口號高唱入雲，我個人也未能自外於時代思想的潮流，不過因為我學的是哲學，所以教的也是哲學，對於歷史自身沒有工夫向前深造。少年學者，顧頡剛，劉掇藜二先生對於大禹是否有人格的討論哄動一時，我對此問題雖感興趣，却未能參加討論。此時史學界的普通意見似有利于顧氏，可是我個人頗不以為然：我覺得堯典，皋陶謨，禹貢，諸篇尙書，固然非當日的著作，乃由于後人的追記，篇首「曰若稽古」四字已足證明；但是他們的記錄未必無根據，記錄最早的時期也許能到商朝。很久就聽到人家說：按著歲差的道理，堯典上所記二至二分的中星的確是四千年以前的。當時我因為想救出來堯典上所記的材料，就想到天文上的

現象可以說是恆定的；現代天文學的進步可以說已經達到相當的精確的程度。我們如果能用現代天文學的精確知識證明堯典上所載的天文現象實在非四千年前不能有，那豈不是已經可以證明這種傳說雖是登簡策的時期相當地晚，它自身却是很古老的和可靠的傳說？這一部分可靠，豈不是就可以推論別部分也並不是嚮壁虛造，它因此也就可以增加了不少的分量？這樣的意見雖是很誘惑人，但是因為我個人對於天文知識僅有一知半解，無法達到目的。不過我總覺得這箇問題頗為簡單，止要得到本年當二至二分在黃昏時候初見的中星，就可以推算大概，遂于民國十三四年的光景，請當日中央觀象臺臺長高魯先生把這些數字及現在實用的歲差率告訴我。承他的厚意把這些及歲差率 $50''.28$ 開給我。我因為星鳥的範圍太廣，斥去不用。餘火（房）虛，昴三宿，我也不能指定何星，僅取漢書律歷志所記各宿的度數，用歲差率運算，看看在四千年前這些宿度是否全在限度以內。結果是有兩箇宿度範圍甚寬，也可以在四千年前，但到三千年前的時候，中星仍未出此宿的限度以內。只有一箇宿度頗狹，僅三千年左右可在此限度內，絕無到四千年左右的可能性。——因為我知道自己不是專家，必有一些若干忽略，未敢發表，所以算稿完全遺失。也許很錯誤都很難說。——才恍然于這些中星觀測的時期不能超過商周之間以前；這三篇尙書的文字不惟登簡策的時期相當地晚，就是那裏

面所記的事蹟也全有爲後代加入的嫌疑。從前對於此三篇所記若信若疑，自此以後，贖餘一部分的信用始被拋去。又過二三年後，才讀到科學上所載，專家竺可楨先生所著的論以歲差定向書堯典四仲中星之年代一文，歡喜讚歎，感未曾有！以爲必須如此才能配得上說是以科學的方法整理國故！這樣短短的一篇謹嚴的文字印出，很多浮煙漲墨的考古著作全可以抹去了！他這篇著作絕不是我那次的幼稚的試探所能比，不過我的結論同他的「堯典四仲中星蓋殷末周初之現象」的結論相比，居然尙無大差，這却是我很高興的一件事情。

等到民國二十一年我接受了北平研究院的史學研究会（後改所）聘約以後，才特別研究歷史。不過接續的五六年間，總是奔馳于陝西的黃土原從事于調查及發掘，還沒有工夫對于有文字的古史作一種進步的研究。但是由于在寶雞鬥雞臺的發掘及附近的調查，擊地方的傳說，遺物，及水經注的記載相比，確信炎帝族，姜姓的發祥地應該是在陳倉附近的黃土原上面。二十七年冬來到昆明，次年春莫居於附近的黑龍潭。時史學研究所在北平的書籍幾乎完全失掉，在昆明購買書籍又極困難；事實所限，熟讀古書遂成了當日工作的惟一途徑。而黑龍潭風景優美，絕遠塵囂，爲讀書時候的理想環境。因爲環境上有這幾箇條件的促成，遂立意將我國古史上的傳說材料加以整理。整理之先，毫無成見。所僅有者，不過我國近二十

餘年史學界中所公信的一點觀念，就是：我國歷史的起源也同其他民族的歷史相類，非一元的而爲多元的。傳說時代的範圍限定於商朝盤庚以前。因爲此後卽已有明確的材料，進入了真正歷史的範圍，不屬於傳說時代了。工作的程綫，是除了專書，如尙書前數篇及史記前數篇不計外，將古書上所載關於夏商兩代及兩代以前的材料完全摘錄出來以資比較。尤注意的是時代的分劃。以見於詩，書，（前五篇除外）周易的卦爻辭，左傳，國語，逸周書，論語，墨子，孟子，莊子內篇，古本竹書紀年等書的材料爲第一等，因爲這些或是西周，或是春秋，最晚也是戰國早期的傳說。尙書的前五篇雖也有爲春秋時代作品的可能性，但因爲它是一種經過綜合工作的結果，不得不特別小心，只好移居第二等。以見於其他先秦古籍的材料爲第二等，見於西漢人著作者爲第三等；見於東漢人及魏晉南北朝人的著作亦備參考。至於古文尙書，家語，列子等書，則嫌疑太大，暫時不錄。這樣比較的結果，才看出我國古代的民族的分野略可分爲炎黃，風偃，苗蠻的三集團。（再仔細分析，也未嘗不可以分爲六部分。因爲西北方的炎黃集團本分黃帝炎帝二支：黃帝居北，炎帝居南。近東方的，又有混合炎黃集團風偃集團文化，自成單位的顓頊氏，有虞氏，商人。接近南方的，又有出自北方，與南方發生很深關係的祝融八姓。雖然如此，這三部分乃由原來三集團中細分，不豈同原來

的三集團平列。)以後相遇，爭鬥，合併，同化，才漸漸變成惟一的中華民族。這些意見於前年冬及去年逐漸寫出。此時友人董作賓先生方研究古代曆法，草成仲康日食一文，掣來讓我看，我覺得他這篇研究同我研究的意趣頗為符合，並且可以補我的缺漏，遂商得他的同意，把它加在我的書裏面。以後又徵求得竺可楨先生的同意，把他的大文也收到我這本書裏面。我個人對於董二先生兩篇大作的意見現在是這樣：我不相信皇甫謐所記「堯都平陽」，「舜所都或言蒲阪，或言平陽，或言濶」，「禹都平陽，或在安邑，或在晉陽」的說法，因為這些不是很古的傳說。我相信陶唐氏的故地應該是在今河北省的唐望都一帶。儘少說，這箇傳說絕不比堯都平陽的說靠不住。竺先生專用平陽一說，似乎還是美中不足。不過平陽同唐縣緯度僅差兩度餘，(平陽在北緯三十六度略偏北，唐縣在三十九度南)差異不大，希望不至於影響於他的結論。看左傳周封唐叔而曰「啓以夏政」(註一)則山西南部與夏朝一定有着干的關係，但夏禹是否曾經都此，已經很成問題，太康失國居斟尋，帝相居商邱，(註二)則仲康恐亦居東方，不能獨處西方的安邑。幸此數地緯度皆在北三十四與三十七度之間，相差僅二度餘。東西相距亦不過遠，恐此次的日全食尚皆在限度以內。這些點希望將來再作進一步的研究。至仲康年數的問題，極端疑古的人一定說：我國共和以前年歲皆靠不住

，僅據世經帝王世紀諸書所載，恐不可靠。我覺得：共和以前的年歲固然沒有以後的靠得住，但是並不是完全沒有年數。太史公是一位審慎的歷史家，覺得這些是有些清楚，有些不清楚，聯結不起，無法整齊排列的材料，所以寧可闕疑，不肯臆測。世經世紀的作者也是利用這些材料，但是凡遇聯結不起的地方，或用天文，或用歷法，或用其他的方法，把它補足起來，沒有太史公那樣的審慎。他們所用的方法是否完全正確，我們果然很有懷疑的理由。但是我們說他們也是盡他們的力，尋求補正的方法，並不是嚮壁虛造，這樣的說法，想來大致不會有錯誤。另外董氏用曆法在年代學上所建立的五個基點，前四個，我們覺得一定可以建立起來，不至於有錯誤。就是末一個，能建立的希望也不小。這樣，商朝的總年數可以得到相當的解決。史記夏本紀，除了前而引用尙書的一部分以外，後面所記的夏代世系，一方面同古本竹書紀年大致相合，一方面同殷本紀所記的世系可以說是同一類的材料。我們現在由甲骨文字的發現可以證明殷本紀所記的先王先公世系雖不免有小錯誤，而大致有根據，可靠。我們因此有理由推論夏本紀所記的世系也是大致有根據，可靠。夏代的總年數古本紀年即有四百七十一年之說。（註三）雖說還有若干的問題，而孟子所說的「五百年必有王者興」一語，胡適先生很有理由說他是引用當日相傳已古的成語。再看夏代的世數，說它相傳四

五百年，也大致不會有大錯誤。夏書相傳本只有四篇，二篇今存。夏本紀明言「帝中康時，羲和湮淫，廢時亂日。」羲和又爲與日有關係的氏族名字，則左傳所引與日食有關的文句，時代與中康相當，實至近情理。董氏又徧推前後百年可能在房星內之日全食，則範圍既寬，當不至有其他的可能性。所以我們今日雖不敢確指這一次日全食在中康的那一年，而說它當中康的時候，想不會有錯誤。對於這箇問題，現在僅有一點還未能完全間執主張反對論者的口實，就是我們尙無法證明房一定是房宿，並不像有些學者所說是泛指舍次。反對論者或更可以懷疑在四千餘年以前，我們對於房宿是否已經給有專名。實在房心等宿爲赤道旁的大星。夏日黃昏，只要我們仰面一望，就可以看見它們。卽至今日我們家鄉的農人不懂得一點天文，却完全認識它們。他們把房心尾三宿——恰如西人所名的天蝎宿——聚成一箇「姜太公釣魚」的名字。夏朝的初年，宗教早已成立，對於天文的觀測已經有相當長的時候；（參看第二章第五節）這樣大星尙無專名，頗費解說。房雖可解爲舍次，終嫌牽強。但這一點現在還未能充分地決定，我們却也不敢諱言。復次，如果我們不把房泛解作舍次，那我還疑惑就是僞古文尙書所指定的「季秋月朔」一詞也並非屬僞造。因爲一方面房宿僅有五度，王肅或魏晉間人上雖中康時代已經過了兩千四百年上下，歲差相去已經超過三十三度，九月的

太陽不會再照房宿。此時歲差的法則還沒有成立，王肅或其前後的人雖欲作僞，怎麼樣能造成這樣的僞？另外一方面，王肅他們所以能蒙蔽古人一千餘年的緣故，就是因為他們也搜集了很多古人可靠的材料，——同羅泌路史的工作也很相類——並且他們所能看見的古書比我們多的多，也是一定的。以此解釋上面所說的不可解，豈不是甚為自然？從這一箇角度觀察本問題，可以說在董氏所舉的三箇限制條件以外，又得了第四箇限制條件。要而言之，竺莖的兩篇著作，雖然還不敢說把這兩箇問題完全解決，毫無贖義，但是他們的方向異常正確，對於解決此二問題已經有很大的進步，毫無疑問。我既得了他兩位的允許，又請蘇秉琦先生把 Fraser 的舊約中的民間傳說裏面關於洪水故事的起源的一部分摘譯出來，就把竺莖先生及 Fraser 的文章同我個人所寫關於古代材料研究的兩篇小東西作為此書的附錄。竺莖兩先生允許我把他們的兩篇大作收入我這本書裏面，蘇先生幫助我所作的翻譯，實在使我的這本書生光不少。這是我應該在這裏特別致謝的。

從我們這本書上的研究可以得到我國古代歷史的輪廓，大約如下所說：

我們祖先分成大大小小的氏族，奠居於我們中華的地域上面者，也不曉得已經有若干年

。——如果周口店的初期人類爲我們直系的祖先，那我們的奠居已經過了三十餘萬年，比任何民族的歷史皆長久了。——這裏面有一部分，此後叫作華夏的，內中有一箇氏族叫作少典。它大約生活於今陝西甘肅兩省交界地方的黃土原上或其附近。從這箇氏族分出來兩箇重要的氏族：一箇叫作黃帝族，一箇叫作炎帝族。這兩箇氏族發展以後，漸漸各有一部分順著河流，向東遷移。炎帝族順著渭河，黃河的兩岸，一直發展到今河南及河南河北山東三省搭界的地域。黃帝族順著渭河，黃河的北岸，隨著太行山跟，一直向東北走，或者已經達到今察哈爾的地域。炎帝族達到上面所說的地方以後，就遇見本地的土著，以後叫作東夷的人民。兩族相遇，遂相爭鬥。這箇時候領導東夷爭鬥的英雄叫作蚩尤。他本領頗大，炎帝族喫了大虧，向北方奔逃，求救於北方同出的黃帝族。黃帝族因爲當日還在游牧階段，所以武力較強。他們出兵後，開始也不免同敗亂的炎帝族衝突。把他們收撫後，然後南下與蚩尤所領導的東夷族大戰，結果把他們打败了，他們的首領，蚩尤也死了。這就是後代所傳阪泉涿鹿戰事的因果。戰爭平息以後，黃帝就從東夷族裏面另外找出一位能同他們合作的首領，少皞出來，綏懷東夷的舊部。以後華夏族同東夷族大約相處的還好，就漸漸地互相同化了。可是民族林立的中國，經過這一次的大震盪，就漸漸合併起來，成了若干的大部族。這實在是我國古

代史上的一種鉅大的變化。(第二章第一，二，三，四，七各節)阪泉涿鹿的英雄，黃帝死了以後，不知道經過了若干年，乃有華夏東夷兩文化混合的顓頊族出現。它的首領，顓頊實在是一位了不起的人物。他把當日散漫的原始巫術改革成具進步意義的宗教。自從成偉大體系的宗教成立，而後中華民族的文化才能有比從前急速的發展。以宗教為專業的人們，因為要按一定的時候禮祀神祇的關係，就不能不對於一年中季節的變化加以規定。並且他們比較有閒暇，不像從前的巫多係牧人農人兼辦，生事擾攘，就可以對於宇宙間的現象作一種靜穆的觀察。我國從前的學術界把顓頊時代的兩正重，火正黎當作曆算的開山老祖，並不是沒有理由的。這一次大變化對於將來社會的影響，比較阪泉涿鹿爭鬥的影響，有過之，無不及者。

(第二章第五節)這位宗教的開創人，顓頊死後又不曉得過了若干年，才到了堯舜禹的時代。

• (關於帝嚳，參考第二章第六節)在這箇時候，我國的農業已經相當的發展，東方的各大部族全住在河與湖的附近，致力稼穡。可是我國氣象上的週期變化，恰好落在這箇時候：雨量增加，山水大來，田舍漂沒，「洪水橫流！」並且宗教的聖地，玄宮所在的濮陽首當黃河下游的衝擊，受患特甚。大家開始異常驚惶，以為這是上天特別警戒我們。以後就商量起來，舉一個人專門負責，與師勞衆，在聖地與人民田廬附近修築起來很高的土圍子，堤防，以

爲這樣總可以當著山水了。不料年復一年，毫不中用！最後算是找到了兩位治水的世家：一位叫作禹，一位叫作伯夷。他們利用了從前失敗的經驗，知道山洪勢大，專門頭痛醫頭，腳痛醫腳的不中用，乃察水性，審源流，大規模地疏導。又加之以東方風儀集團的賢豪，皋陶，伯益的助力，胼手胝足，辛苦經營了十幾年，水勢才算大定，在東方的大平原上面人民才能「降丘宅土」，才可以休養生息，孕育出來將來偉大的中華民族！這樣專憑自力，與天然爭鬥，以奠定我民族生活的基礎，這真是人類的一件驚天動地的大事業。我們的祖先驚奇讚歎，鋪張揚厲，以至於有許多誇大失實的地方，也是當然的情形。今人因爲發現傳說一部分的失實，就毅然決然，把我先民的慘淡締造一筆抹殺，而概歸功于神力，真所謂「厥子乃不知稼穡之艱難，乃逸，乃諺，既誕。否則侮厥父母，曰昔之人無聞知」者矣！（第三章）

因爲治水的時候，事務殷繁，各部族間的朝聘會賀不期煩數而自然煩數。大禹既爲治水的最高負責人，則他的部族所在地，陽城自然漸漸成了四方走集之所，都會。因爲他有大功德於民，所以當他死以後，雖說他的兒子，啓，並不見得比堯舜的兒子，丹朱，商均高明，可是朝覲訟獄謳歌接續著匯集到他那一方面。政治的組織漸漸取得固定的形式，非復從前散漫部族，人亡政息的情形。我們從此以後，就成了有定型，有組織的王國。這是我國古代歷